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4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1日通过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罗维满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5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德冠包装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的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和“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提名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指定人员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提名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2023年期间公司与国外设备供应商签署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的合同要求,公司将于2023年至2027年间逐期以欧元支付设备货款。为了降低欧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在不超出与设备供应商签署的生产线及配套设备合同中约定的未来所需支付的欧元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业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或等值外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四)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1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9:15至2023年11月30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天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齐新路272号企业技术中心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一)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于2023年11月14日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和相关公告。

(二)特别提示事项

1、提案2、3、4、5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提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11月2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1号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前台。邮政编码:528399,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韶峰、何嘉豪

电话号码:0757-22323285

传真号码:0757-22291320

电子邮箱:decro@bopp.com.cn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1号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8399

(五)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78”,投票简称为“德冠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0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冠新材”)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重要内容提示如下:

1、目的:套期保值,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2、交易对手: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交易金额: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规模为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履行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6、风险提示: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严格把关,

但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该项投资可能受到汇率波动风险、操作风险、银行违约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根据2023年期间公司与国外设备供应商签署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的合同要求,公司将于2023年至2027年间逐期以欧元支付设备货款。为了降低欧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充分利用远期结售汇的套期保值功能锁定外汇成本,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

(二)业务规模及资金来源

公司(含子公司)在不超出与设备供应商签署的生产线及配套设备合同中约定的未来所需支付的欧元范围内,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业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授权额度。

外汇套期保值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

(三)期限及授权

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落实公司关于外汇套期保值决策、签署相关合同。

(四)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风险。

3、银行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有效的控制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职责分工、管理原则和要求、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

2、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3、为控制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和个人进行交易。

4、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核查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授权额度。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落实公司关于外汇套期保值决策、签署相关合同。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2、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管理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五)《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9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含相关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等)。

(四)投资期限及授权事项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五)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委托理财事项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内控制度,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投资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门为公司委托理财业务的职能管理部门,负责委托理财业务的经办和日常管理、财务核算;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3、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委托理财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委托理财,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现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委托理财,有利于减少资金闲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2、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8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的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和“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1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3.3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6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56,008,448.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04,246,310.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51,762,137.16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10月2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兴验字[2023]21001050675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冠包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暂时闲置原因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	55,132.12	55,132.12
2	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1,100.00	21,100.00
3	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7,597.93	1,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17,444.09
总计		108,830.05	95,176.21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较项目投资总投资额的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闲置的情况。公司(含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